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文件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中心

龙岗区司法局 龙岗区土地整备中心关于印发 《关于加强龙岗区土地整备律师和公证服务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

为进一步解决全区土地整备工作各类疑难和重大问题，发挥律师服务团队和公证服务作用，为全区土地整备工作提供法律服务保障。区司法局与区土地整备中心联合制定了《关于加强龙岗区土地整备律师和公证服务工作实施方案》，经龙岗区土地整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贯彻实施。

特此通知。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2018年8月8日
(电子)



深圳市龙岗区土地整备中心
2018年8月8日
(电子)



(区司法局联系人：姚仕传，电话：28917613，13923413895
区土地整备中心联系人：钟婷，电话：89566309，1598667583)

关于加强龙岗区土地整备律师和公证 服务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区委六届二次党代会“作风建设提升年”和“东进战略攻坚年”双年行动工作部署，按照《龙岗区2018年重点项目建设和征地拆迁攻坚行动实施方案》和《龙岗区司法行政系统2018年服务征地拆迁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充分发挥律师和公证服务职能，为土地整备工作提供全方位的公共法律服务支撑，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领导

成立土地整备律师和公证服务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具体人员如下：

组 长：李梓亮、朱国光

常务副组长：赖咏梅、邱勇航

副组长：各街道土地整备工作分管领导

成 员：区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及公证处负责人、区土地整备中心各科室负责人、各街道土地整备中心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司法局，由赖咏梅同志兼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从区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公证处和区土地整备中心各科室抽调人员组成，参与办公室组织协调、监督指导等相关工作。

领导小组建立以下工作机制：一是建立工作例会制度。为保

证工作有序开展，领导小组原则上每两个月召开工作例会，例会由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负责召集，领导小组相关领导和成员参会。二是**建立联络员制度**。由区司法局姚仕传、陈伟杰、区土地整备中心陈巍、黄小勇担任联络员，联络员原则上每个月召开工作例会，负责具体工作的沟通协调。

二、工作措施

（一）成立土地整备律师服务团队

积极整合优质律师服务资源，由区司法局牵头组织公开遴选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具备土地整备案件经验的律师组成的服务团队（具体名单见附件），为全区土地整备工作各类疑难和重大问题提供高端、专业、高效的法律服务，确保相关工作依法依规有序开展。

1. 服务形式。律师服务团队主要通过以下方式服务土地整备工作：**一是参与工作研讨会。**每两个月组织律师服务团队召开工作研讨会，对基层反馈的在土地整备工作中遇到的疑难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并形成解决方案，指导基层开展工作。如遇紧急重大问题，应立即召集律师服务团队进行研讨，及时提供法律意见，防范法律风险。研讨会议由区土地整备中心负责记录，并形成会议纪要为土地整备工作提供指导。**二是提供专项法律服务。**对土地整备中的重大疑难的个案，由各街道办根据工作实际选取专门律师提供全面专业的法律服务，全程跟踪处理。

2. 服务流程。各街道土地整备中心对工作中遇到的需律师服

务团队协助的疑难问题向区土地整备中心报送。区土地整备中心对各街道反馈的疑难问题进行整理汇总，由区司法局召集律师服务团队成员对相关问题进行研究讨论。如遇紧急重大问题，应立即组织召开研讨会。

3. 服务考评。各街道土地整备中心定期向领导小组办公室反馈律师服务团队参与具体项目的工作成效，由领导小组结合实际工作表现，每年对积极参与土地整备工作并取得显著成绩的律师服务团队成员作出宣传表彰。

4. 服务保障。对参与土地整备工作研讨会的服务团律师，参照专家评审项目补贴标准，由区土地整备中心予以适当补贴（区司法局及区土地整备中心聘请的法律顾问参与土地整备工作研讨会不得再额外领取补贴）。

（二）充分发挥公证服务职能

开通公证服务绿色通道，积极配合土地整备工作，在符合法律法规前提下，不断简化土地整备工作公证流程，努力提升公证服务效率，助力土地整备工作顺利开展。

1. 服务形式。主要为土地整备工作提供以下六类公证服务：提存公证、保全证据公证、文书文本（如：测绘报告和评估报告）单方面签字公证、委托书和声明书公证、安置房摇号分房选房活动公证及拆迁补偿利益继承公证。

2. 服务流程。按照龙岗公证处现有流程办理。龙岗公证处指定联络员全程对接，依法依规简化流程。

3. 服务保障。按照现行公证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由申请部门在具体项目经费中列支。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领导小组要切实履行职责，加强对土地整备提供律师和公证服务的组织领导。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定期组织龙岗公证处和律师服务团队召开工作例会，总结前期工作经验，部署下步工作计划。律师团队成员、公证员要坚持讲政治、高站位，统一思想，全力配合土地整备工作开展，确保思想到位、组织到位、措施到位，切实抓好贯彻落实。

（二）加强监督考核。加强对律师服务团队成员和公证员的监督考核，督促律师和公证员认真研究基层土地整备工作人员遇到的法律难题，积极配合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律师服务团队成员参与会议情况进行考勤和备案，团队成员不出席次数达到通知参会总次数一半的，取消入选律师服务团队资格。

（三）加强舆论宣传。注重做好土地整备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和典型案例的宣传，积极引导群众依法依规表达诉求，努力营造有利于土地整备工作的舆论氛围。

（四）加强沟通联系。区司法局、区土地整备中心要切实加强与各街道土地整备中心的沟通联系，及时掌握土地整备工作对法律和公证服务的新需求，分析研究新情况，确保全方位提供精准、高效、专业的法律服务。

（五）加强信息报送。各街道土地整备中心要充分利用好该项工作机制，指定专人于每月 25 日前将土地整备工作中遇到的各类疑难问题及时报送至区土地整备中心。

附件：土地整备法律服务团成员信息汇总表

附件

土地整备法律服务团成员信息汇总表

序号	团内职务	所在单位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备注
1	团长	龙岗区司法局	赖咏梅	女	13602593198	区司法局副局长
2	副团长		姚仕传	男	13923413895	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负责人
3	成员	广东德荣律师事务所	蔡荣填	男	13602652766	
4			龚卫平	男	13825256810	
5		广东翰泰律师事务所	黄见明	男	13802227078	
6		广东华商（龙岗） 律师事务所	蔡春雷	男	13902921551	
7			肖莹	女	13728869092	
8		广东君一律师事务所	刘石明	男	13925218025	
9		广东龙昌律师事务所	雷建娟	女	13332910966	
10		广东若庭律师事务所	江光华	男	13802583617	
11		广东赛维律师事务所	闵五海	男	18926581316	
12		广东尚律律师事务所	廖姣姣	女	13510536466	
13		广东商拓律师事务所	邱昊	男	13823566858	
14			罗文元	男	13632780811	
15		广东深展律师事务所	曾国文	男	13510108884	
16			李伟锋	男	13632902219	
17			舒建国	男	13828798926	
18			郑叶睿	男	18676665995	
19		广东生龙律师事务所	窦金平	男	13560717953	
20			胡圣诞	男	13600439789	
21			刘波	男	13923770145	
22			邱伟	男	13728799046	
23		广东胜业律师事务所	杨海涛	男	13510015661	
24			陶琴	女	13077852665	
25		杨海东	男	13312920833		
26		广东世超律师事务所	张海标	男	13802583912	
27		广东盈商律师事务所	管曲波	男	13925217898	
28		广东卓建（龙岗） 律师事务所	王建峰	男	13713969985	
29		广东盛唐（龙岗） 律师事务所	王勇飞	男	13760363062	

联系人：姚仕传（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联系电话：28917613、13923413895